

合同

编号： 11N7760933392024114601

采购单位（甲方）： 沙雅县妇幼保健院

服务单位（乙方）： 沙雅县新思敏印刷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并严格遵循 沙雅县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或）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沙雅县新思敏印刷厂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沙雅县新思敏印刷厂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服务市场）-供应商在线征集（2021年第一批类目）-沙雅县新思敏印刷厂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价格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计数单位	成交单价	小计
1	广告牌匾	-	-	施工条件:加急施工,服务周期:年,交付时间:其他,产品材质:玻璃钢	293	件	0.25	73.25
合同总价（元）		73.25						
合同总价（大写）		柒拾叁元贰角伍分						

二、付款方式

根据甲方制作要求，制作完成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正规发票，甲方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1、乙方前期制作应按提供样稿之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印刷品质量以签样稿为准验收；甲方应负责有关内容的及时校核确认以及收货验货。

2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产品质量符合该甲方的要求或是国家规定的有关标准，乙方提供的产品具有产品质量证明材料。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13095170807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雅支行

账号:

账号: 3014141109024840025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